

##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及《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董事长辞职事项，基于独立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核查，蒋光勇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2、蒋光勇先生辞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3、因蒋光勇先生目前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其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期限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为准。

4、蒋光勇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我们对蒋光勇先生在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大贡献和勤勉工作深表感谢。

**独立董事： 冯强 方晓军 饶莉**

2018年3月28日